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

石政复〔2023〕35号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对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 2023 年中央、省、县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请示事项 的批复

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你办《关于 2023 年中央、省、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石巩固振兴办请〔2023〕5 号）收悉，经县人民政府研究，批复如下：

同意将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6 万元（含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20 万元），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05 万元、县级乡村振兴相关经费 49 万元，共计 900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生产生活条件改善、综合性保障、教育扶贫、少数民族发展等项目建设，并保障县级及相关工作经费，具体详见附件。

此复。

附件：石林县 2023 年中央、省、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8 月 8 日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县财政局。

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8 日印发

石林县2023年中央、省、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

序号	发展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目	指标文号	备注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	一、产业发展	石林街道和摩站村委会高石哨村乡村旅游产业配套项目	村集体茶园建设100亩；茶马古道遗址道路提升改造，村内主路沿线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及标识标牌，200㎡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及配套设施。	270.00	185.00	2.00	183.00			石林街道	2130505	昆财农（2023）85号		
2		大可乡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示范点项目	1.大可乡枇杷产业综合配套项目投资建设2000㎡农特产品分拣中心、配备电商中心；建设3000㎡枇杷花、枇杷叶晾晒场；投资建设一个约300㎡冷库。 2.本底村生物质颗粒加工生产线扩建项目投资2000㎡生物质颗粒加工生产线，包含新能源烤房群、颗粒物生产切坯机、粉碎机、除尘系统等设备。 3.大可乡垃圾填埋项目投资2000㎡生物质颗粒加工生产线，包含新能源烤房群、颗粒物生产切坯机、粉碎机、除尘系统等设备。	600.00	600.00		600.00			大可乡	2130505	昆财农（2023）85号		
3		石林街道小箐民族团结乡村旅游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改造原活动场所120㎡，建设刺绣展示场。	10.00	10.00	10.00					县民宗局	2130505	昆财农（2023）71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4		长湖镇阿着底民族团结乡村旅游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阿诗玛叙事长诗展示体验区，下山护栏等登山配套设施建设	10.00	10.00	10.00						2130505	昆财农（2023）71号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产业发展）小计														
5	二、生产生活条件改善	圭山镇矣维哨村委会立马村小坝抗旱供水项目	扩建立马村小坝库容，修整完善内外坝坡，新建低涵；预制管延伸涵洪管25m。	24.00	24.00	24.00				圭山镇	2130504	昆财农（2023）71号		
		（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小计												
6	三、综合性保障	脱贫户、监测户培训就业保障	2022-2023年“雨露计划+”比亚迪就业助力培训	2.00	2.00		2.00			县农业农村局	2130599	昆财农（2023）85号		
7		乡村公益性岗位	全县7个乡镇（街道）设置公益性岗位40个（贫困户、监测户），每个每年5000元。	20.00	20.00		20.00						昆财农（2023）85号	
			其中：鹿阜街道设置公益性岗位6个（贫困户、监测户）	3.00	3.00		3.00			鹿阜街道	2130599			
			石林街道设置公益性岗位5个（贫困户、监测户）	2.50	2.50		2.50			石林街道	2130599			
			板桥街道设置公益性岗位9个（贫困户、监测户）	4.50	4.50		4.50			板桥街道	2130599			
			圭山镇设置公益性岗位4个（贫困户、监测户）	2.00	2.00		2.00			圭山镇	2130599			
			长湖镇设置公益性岗位5个（贫困户、监测户）	2.50	2.50		2.50			长湖镇	2130599			
		西街口镇设置公益性岗位7个（贫困户、监测户）	3.50	3.50		3.50			西街口镇	2130599				

石林县2023年中央、省、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发展需求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目	指标文号	备注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5.22	5.22				5.22	大可乡	2130599		软弱涣散村驻村：1人×600元×1个月=600元；重点村驻村：6人×600元×5个月=18000元；8人×600元×7个月=33600元；	
(驻村、县级工作保障及相关工作费用) 合计				49.00	49.00				49.00					
合 计				985.00	900.00	46.00	805.00		49.00					

